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收到深圳市商务局下发的“2018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事项)”1,718,864元政府补助，该笔资金已于2019年8月29日划拨到公司资金账户。

2019年1月，公司与清华大学、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六研究所、无锡市好达电子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大学等单位合作完成的“高世代声表面波材料与滤波器产业化技术”项目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以下简称“科创委”）公示的“2020年国家和广东省科学技术奖配套奖励拟奖名单”，公司获得深圳市科创委下发的科技奖励60万元，该笔资金已于2019年8月30日划拨到公司资金账户。

上述两笔政府补助均为现金形式，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备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补助的类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公司将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银行收款电子回单
- 2、2018 年国家进口设备贴息通告
- 3、2020 年国家和广东省科技奖配套奖励拟奖名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三日